

悠悠万事,民生为重。
民之所盼,检之所向。
近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人民至上理念,践行司法为民宗旨,以民生难点痛点为关键切入点,以重点人群、重点领域、

重点问题为履职着力点,高质效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个案件,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倾情守护群众“舌尖上”“头顶上”“脚底下”民生安全,以检察“力度”提升民生“温度”,共同绘就幸福生活“新画卷”。

荆检担当 护民安康

——荆州检察机关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综述

□ 记者 荆文静 通讯员 熊静



荆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市法院、市公安局举办荆州市合适成年人培训。(黄妍 摄)



2024年3月,公安县人民检察院“孺慕轻舟”未检工作室获评“湖北省三八红旗集体”。(夏海燕 摄)

以检察力量为重点人群撑腰——“小案”精办为民解忧

“拖欠了我们近十年的工资,今天终于都拿到了!”2024年5月23日,在洪湖市人民检察院的见证下,43名农民工的215万余元工资全部发放到位。农民工李某某将一面写着“检察为民有温度 为民讨薪显真情”的锦旗,送到洪湖市人民检察院承办检察官手中……

这只是荆州市检察机关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重点人群“撑腰”的小缩影。

近年来,荆州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积极构建“检察+”工作机制,兜牢民生“保护网”。全市两级检察机关与妇联、法院、工会组织、人社部门等单位密切配合、职能融合,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协作配合机制、妇女残疾人权益保障机制,开展老年人、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专项行动,有力保障“少有所教”“壮有所用”“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进一步兜牢“民生”底线。

解决农民工的“烦心事”——做实源头预防、严打欠薪行为。

“检察+工会”协作机制实现工会劳动法律监督与检察监督双向赋能,助力农民工依法讨薪、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深化妇女群体权益保障——法治守护半边天。

“检察+妇联”合作机制,与人大代表、妇联等部门共商妇女权益保护新途径。严厉打击侵害妇女人身权益犯罪,提起公诉37件43人;以“冒名婚姻登记”为切口,发挥行政检察监督职能,办理冒名顶替或弄虚作假婚姻登记行政监督案件,有力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和国家婚姻制度。

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全方位保障儿童权益。

与公安、法院等单位会签《合适成年人选“任”管理工作实施办法》,推动专门学校建立健全未成年人分级干预机制,推动构建“检察+校园”工作机制。开展打击未成年人有罪赔偿专项“整治”行动,向全市近500家KTV赠送反有罪赔偿海报。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预防校园欺凌专项行动,回访多名刑事案件未成年被害人。开展防性侵、

反诈禁毒、国家安全等主题普法活动60次,发放宣传册2000余份,开办线上普法小课堂、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

强化老年人残疾人守护——切实守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荆州区院立足个案全方位保护残疾人妇女权益,当事人送来锦旗。监利市院与监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老人讨回欠薪9970元;松滋市院联合法院、乡镇政府、村委会等单位敦促子女与高龄老人就支付赡养费达成调解协议;石首、公安两院对民办养老机构未规范配置“三防”设施、从业人员健康证过期、入院评估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对有关行政机关提起行政公益诉讼。

荆州市检察机关为民解忧的硕果不断涌现,监利市院微电影《勇敢的她》入围第三届香港紫荆花国际电影节,江陵县院一案件被最高检报道,荆州区院、洪湖市院案件被省院评为典型案例,公安县院“孺慕轻舟”未检工作室获评“湖北省三八红旗集体”。

以检察监督为重点领域除患——忠诚履职守护民安

“没想到,被骗走的钱能失而复得!”近日,收到退赔款的湖南常德、湖北咸宁两名群众,激动地向荆州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道谢。

2023年8月7日,荆州区居民罗某、张某报案称买到假药酒,2人被骗3300元。犯罪嫌疑人到案后,检察官抽丝剥茧,又查明了犯罪嫌疑人从湖南常德、岳阳以及湖北咸宁、荆州、潜江、荆门等地流窜作案,共诈骗32名群众近5万元的事实。通过释法说理,引导犯罪嫌疑人退赔,32名被害群众均收到了退赔资金。

小案不小看,以专项监督的“小切口”积极回应民生“大期待”,荆州检察机关聚焦重点领域忠诚履职,持续守护群众的“钱袋子”“菜篮子”“药匣子”。

守护群众“钱袋子”——精准开展金融领域检察监督。

协同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依法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型经济犯罪,扎实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共办理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批捕48件127人、起诉218件368人,养老诈骗案件起诉3件3人。

守护群众“菜篮子”“药匣子”安全——深入食品药品领域开展监督。

今年以来共办理涉食品、药品安全刑事案件批捕7件16人、起诉59件148人;办理涉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68件,开展专项监督,对网络服务平台上药品销售中的违规问题制发检察建议。一案件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履行检察职能保护消费者权益典型案例。

让群众用上“放心水”——守护饮水安全。

针对现制现售饮用水行业监管漏洞、养殖用水和生活污水处置、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问题制发检察建议,保障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安全。

守护群众出行安全——建立协作配合机制。

公安法院深化“府检联动”,与司法、应急管理等单位建立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工作衔接工作机制,制发检察建议2份,促进10起行政纠纷妥善化解,督促全县1300余项交通安全隐患得到整改。

荆州检察机关坚持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个小案,以高质效检察履职积极回应群众期盼,维护群众利益,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以检察智慧为重点矛盾解结——多元解纷为民立言

解“法结”化“心结”,是检察机关服务人民群众、化解社会矛盾的一项重要工作。

荆州检察机关聚焦民生领域突出重点问题,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能动履职、开拓创新,综合运用释法说理、上门听证、司法救助等多元化解措施,努力将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在检察环节,为人民群众“去除心病”“打开心结”。

检心为民,为矛盾化解注入和谐“稳定剂”——

石首市院探索出“三融合”民事支持起诉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法。在实践中,坚持内外一体融合、智慧应用融合、多元解纷融合,推动“民事支持起诉+司法救助”工作机制的功能从辅助性救助向实质性化解、社会性治理转变,获

评全省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先进典型。

江陵县院完善“政府+检察”协作配合机制,会同县司法局搭建“检心为民”协作平台,着力提升干警服务群众打交道的能力,依法依规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高质效化解矛盾纠纷14件,解决群众生活困扰。

司法救助,打好矛盾化解“组合拳”——

松滋市院依托四名平均年龄55岁以上、工作经验丰富的老检察官群体,匠心打造“夕阳红”工作室品牌。工作室以“就地化解矛盾纠纷,确保矛盾纠纷不上交”为目标,创立“防、化、访”三结合工作法,突出“防”对路、“化”出效、“访”到位,多年来无越级访、非法访等信访问题发生。该院连获七届“全国文明接待室”荣誉称号。

数字赋能,插上智慧“新翅膀”——

向妇联、民政局、残联等单位调取数据,运用各类数字模型及司法救助小程序成案14件,有效拓宽线索来源。公安法院办理的余某司法救助案经验做法受到省院肯定。

研发部署应用“帮帮诉”小程序,以科技赋能助力弱势群体便捷维权,实现对弱势群体的精准帮扶。办理涉农民工讨薪支持起诉案件24件27人,帮助追讨劳动报酬46余万元。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荆州检察机关将紧紧围绕涉民生领域人民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的问题,以检察履职增进民生福祉,在办案中找准检察发力点,将检察为民“大情怀”落实落细到检护民生“微实践”,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让“民生”紧随“民声”。



监利市人民检察院联合监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设立维护劳动者权益工作站。(张妍妍 摄)



松滋市人民检察院夕阳红工作室检察官回访司法救助对象。(沈景杨 摄)



荆州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市公安局、市文化和旅游局走进KTV开展专项检查,向经营者进行《未成年人保护法》普法宣传。(黄婉 摄)

2024年5月28日,一场拖欠农民工工资集中发放活动中,农民工代表向洪湖市人民检察院送锦旗致谢。(李静婷 摄)

石首市人民检察院干警协同市场监管等部门回访查看经营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周臻 摄)